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OAL FORWARD HOLDINGS LIMITED**

**展程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40)

**有關**

**建議由 GEM 轉往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  
之進一步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 GEM 上市規則第 9.26 及 17.10(2)(a) 條以及香港法例第 571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IVA 部之內幕消息條文而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八月十五日刊發之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向聯交所遞交根據上市規則第 9A 章建議轉板上市之正式申請(「該申請」)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二月十四日刊發之公告，內容有關該申請失效。除另有說明外，本公告所用的詞彙與該公告所用者具有相同涵義。

於二零一九年二月十九日，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 9A 章向聯交所重新提交建議轉板上市的申請，以更新該申請。

本公司將適時另行刊發公告，知會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有關建議轉板上市的進展。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請注意，建議轉板上市之實施須待(其中包括)由聯交所授予相關批准後，方可作實。概不保證聯交所將批准建議轉板上市。因此，建議轉板上市可能會或可能不會進行。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展程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廖子情

香港，二零一九年二月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廖子情先生及胡淑君女士；非執行董事為黃忠揚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安梨女士、吳祺敏先生及羅少傑先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其張貼日起計最少一連七天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 內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頁內刊登，並於本公司網站 [www.cyfood.com.hk](http://www.cyfood.com.hk) 內刊登。